**附件一：**

**“教学参考图书”采购要求**

**一、投标人资质要求**

1. 投标人应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在国内注册、并获得新闻出版管理部门许可的、经营国家正式出版物的中文图书经销商,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注册资金不少于200 万元人民币。
2.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投标。
3. 投标单位应在业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经营合法，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在以往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投标人应具有较强的技术力量，能提供标准的（CALIS）采访数据和编目数据，在上海市内设有固定业务机构或有固定业务管理人员，并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5. 投标人应有近几年内为多家上海高校图书馆供书的经验，并在上海本地拥有自己的图书物流基地、完善畅通的物流运作渠道和提供现场采购的能力。
6. 投标人应承担投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不允许投标人中标后将本次招标合同分包或转包。
7. 同属一家公司的两家公司只能其中一家参加投标。

**二、 投标单位供应服务要求**

1. 具有全国性的图书采购网络，经营图书品种丰富，具有做专供大型高校图书馆业务的条件和经验，与全国400家以上的图书出版单位有直接供货关系，建有功能较完善、性能稳定的专业化图书电子商务网站，便于供需双方通过网络开展业务工作。
2. 采购方式：分为现场采购和订单配书两种方式。供应商无偿提供各大出版社最新图书征订目录，现场采购图书时，供应商应提供人员和设备方面的便利。
3. 必须确保进货渠道规范，提供的所有图书必须为国家正式出版物，若提供的图书引起侵犯版权问题、宣传非法内容等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完全由中标方承担，同时招标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4. 定期及时免费提供各地各类型出版社及其他专门图书的中文图书采访预订书目数据，不得屏蔽有合作关系的高折扣出版社的图书采访数据，保证满足急需的、特殊的、个性化的图书采购，不得以价格、数量、时间等理由推诿所需专业图书的采购，必要时可组织其他专题目录或回溯性目录，每年提供当年新书的采访数据不低于10万种。
5. 所提供的中文图书采访预订书目数据字段符合国家中文图书著录规则，格式分 EXCEL和MARC 两种格式，数据能为图创管理系统(interlib系统)所兼容。
6. 提供的采访书目的读者对象均应为本科以上读者群，图书种类必须是适合上海海事大学重点学科及各专业的研究性、学术性著作及内容健康、思想积极向上、大学生阅读的图书。
7. 应具有协助查重能力，避免出现重复配送。活页、小开本(小于等于64开)、中专、高职高专图书或其他不便于正常馆藏的图书均须在订单发出前剔除。供应商收到订单后，应做查重处理，避免重复订购，对订购数据有误或不确定的图书应再次征询招标方意见；否则，无论图书到馆与否、订购与否，招标方均有权退回。
8. 对所供图书免费配送高质量的编目MARC数据，保证图书与编目数据同步到馆。
9. 应保证按招标方所要求的图书品种及复本数量供书，供应商不得自行搭配和追加非招标方确认订购的品种和复本数量的图书，如有违反，供应商必须无条件退货，并以非订购图书码洋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图书结算款中扣除。
10. 招标人订购的图书，由供应商按照要求送货上门到指定地点，负责卸货并按要求摆放。送货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11. 每批图书清单（纸质和电子清单）和数据应同时送达，附纸质总清单2份（清单上需注明种、册、价格、总码洋、折扣率和总实洋等）。
12. 对所供图书因运输以及自身等原因产生的质量缺陷，以及到货图书与订购不符等负责及时给予免费调换或退货。
13. 接收特需图书的采购订单（品种和数量不限），特殊处理，并保证在要求期限内送达指定地点。
14. 保证90%以上的预订图书到书率和95%以上的现采图书到书率，其中80%图书的到书周期应控制在45 天之内,出版变更或取消，应及时通知招标方。供应商每半年统计到书率，反馈未到书清单，并向招标方作出解释。
15. 供应商应根据招标人实际工作运行过程中发生的情况，提供相应的服务保障。
16. 图书到货验收合格后，供应商提供符合国家财税法要求的售书发票，一批一票，发票上需注明种册数、批次、折扣、码洋和实洋，付款实行“明折明扣”，招标人按实洋支付购书款项。

**三、图书报价**

**本项目购置预算约为19万元。**

1. 本次招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 投标报价指图书、随书附件（光盘、赠送册页）等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费用、有关服务和所有税费的总和。
3. 投标以人民币报价，在满足本标书要求的所有服务前提下，投标人报价按图书资料码洋价格的百分比进行报价（不含加工费，材料费，属纯裸书）。
4. 特别说明：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唯一保证。
5. 合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
6. 付款方式：。

（1）货物及相应发票由乙方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货款。

（3）合同内全部款项均以“银行转帐”方式予以支付。

**四、其它要求**

投标人在报价资料中还应提供以下内容：

1. 提供近期主要客户名单（包括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等），附供货合同复印件。

2. 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和现金流量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银行提供的资信证明（原件）。

3. 近三年的销售数据，高校客户的销售数据，以及两组数据的比例报表。

4. 在以往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